**吉林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16年“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实施方案**

学生辅导员队伍是保证学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一支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是学院教师和管理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工作制度和岗位职责，充分调动辅导员在学生工作中的积极性和创新性，表彰先进、树立典型、鞭策后进，促进我院辅导员队伍建设，推进学院科学和谐发展，传递正能量，凝聚精气神，我院在全校范围内开展2016年“吉林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活动目的

通过“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树立、宣传一批典型的思想政治素质高的辅导员楷模，为学院全体教职员工树立起身边的榜样，努力建设一批“品德好、能力强、专业精”“厚德明理励志知行”的辅导员队伍，进一步掀起人人争做“最美辅导员”的热潮。

二、参评对象

　 在本校从事辅导员（含中职）工作满一年以上的辅导员。

　 三、评选名额

最美辅导员：3人

四、评选标准

（一）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执行党的教育方针，遵守法律法规，树立先进教育理念，自觉遵守教育规律，积极推进教育创新，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牢固树立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教育思想，全面关心学生成长、教书育人，业绩突出。

（二）爱岗敬业，认真务实，廉洁自律，严格履行辅导员工作职责，关心、关爱学生，热心辅导员工作，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三）有较强的理论素养、政治敏锐性和洞察力，全面掌握学生的学习情况和思想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加以正确的教育和引导，圆满解决问题，未发生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事故。

（四）组织能力强，善于与学生交流沟通，处理问题能把握公平公正原则，能生动活泼地开展学生工作，对学生进行有效管理。作风严谨，在学生中具有较高威信，学生评价良好。

（五）工作积极主动，经常深入学生寝室，主动与任课教师、舍务老师保持联系，关心学生的学习和生活，能及时掌握学生思想状况，解决学生学习和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六）把学风建设作为工作重点来常抓不懈，学风建设卓有成效。所带学生具有良好的学习风气，有较高的各项费用收费率。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最美教师”评选活动

1.所带班级和学生到课率及流失率排名靠后的；

2.所带学生各项交费排名靠后的；

3.所带学生半年内出现重大违反校园管理规定的；

4.不遵守学校工作安排，私自不值班、中途逃班等现象的；

5.推诿学校的工作安排，经常不参加学校组织的活动或者不完成学校布置的任务；

6.经常请假、迟到、早退，有旷职现象的；

7.以各种理由乱收费、向学生及家长收贿（索贿）的。

　 五、活动流程

（一）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1.方案拟定

6月15日前完成方案的拟定和审核，由人事处负责方案的拟定，上报上级领导审核定稿。

2.活动宣传

（1）6月17日，通过教职工大会，组织召开活动动员大会。

（2）6月21日下班前全面完成工作群、校园网络、校园广播（连续播报3个工作日）、校园公示栏宣传。

（二）第二阶段：初选审查

1.院系部初选上报：6月21日下班前，各院系根据评选标准，每部门推荐“最美辅导员”人选（汽车工程分院上报2人、机电工程分院上报1人、城市建设系上报1人、城市信息系上报1人、城市服务系上报1人、中职部上报2人，共8个）。

2.6月23日下午3：00前，被推荐者需填写“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申报表（见附件）、事迹材料（1500字以上）打印版至人资处。

（三）第三阶段：投票及审核

全体教职员工通过现场投票对参评者进行投票，投票时间为6月24日下午（没具体时间及地点，参照教职工大会安排。），过期不计。

2.辅导员工作论文上交情况和评选情况将作为“最美辅导员”的评选依据之一。

3.6月28日下班前，活动评审小组对推荐人选进行审查和综合评价，确定各院系部上报的“最美辅导员”候选人是否符合标准。

（四）第四阶段：结果公示

1.教职员工投票后，经评审小组测评，确定最终名单。

2.最终评选结果将进行公开公示，接受全体师生的监督。

（五）第五阶段：表彰奖励

1.于教师节之际，为3名当选 “最美辅导员”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品。

2.根据评选结果，将资料进行存档，作为年度评优、调薪的依据之一。

六、组织机构

为确保活动有序开展，成立“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宋继红

副组长：王雪 姜亦林

　 成  员：郭庆慧 郭丹柠 张志勇 高波

评选活动办公室设在学院人资处，本次活动的组织由人资处负责、学生处和继续教育中心负责配合及协调等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最美辅导员”活动是我院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打造优秀辅导员团队、促进和谐发展的重要举措，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由组长负责，认真安排，精心组织，确保活动顺利进行，取得实效。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活动期间各部门要大力宣传“最美辅导员”评选活动的意义，动员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到推荐、评选、学习“最美辅导员”活动中来，努力营造良好的评选氛围。

（三）规范程序，严格把关。各部门要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规范程序，严格把关，认真做好评选推荐工作；推荐人选要实事求是，坚决杜绝弄虚作假、夸大拔高等现象，推荐出真正德能兼备的“最美辅导员”。

吉林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16年6月8日